(上接997版)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43,680,817,947.38	44,068,872,352.95	-0.88	46,163,944,34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47,666,781.11	29,573,099,209.33	1.60	29,192,031,539.42
营业收入	9,069,176,152.60	10,033,351,988.04	-9.61	12,365,449,49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0,313,313.21	1,620,961,828.22	14.77	2,019,825,77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4,396,682.66	1,089,654,035.48	-67.48	390,681,83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5,218,347.75	3,609,240,901.67	-41.67	2,766,722,711.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882	5.5444	增加0.7438个百分点	6.92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01	0.4747	18.01	0.59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01	0.4747	18.01	0.591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021,143,833.42	2,489,381,314.60	1,886,244,890.06	2,672,406,11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018,580.44	564,932,561.88	163,911,982.10	849,450,18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3,081,337.35	401,365,360.61	103,600,967.96	-333,650,98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96,500.52	868,021,146.83	324,302,734.10	788,898,967.3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8,1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9,90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	0	1,569,830,431	46.9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2,338,934	126,909,025	3.69	0	无	0	国有法人
交银文化(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9,688,540	1.1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841,066	33,748,834	0.9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久事体育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	22,561,658	0.6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国际影视节中心	0	19,271,465	0.5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227,200	0.50	0	质押	17,227,126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076,780	0.5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潘秀琴	-1,145,466	16,843,466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6,326,106	0.4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与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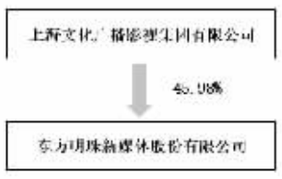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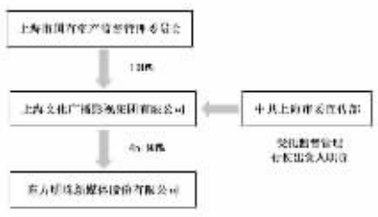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深化“BesTV+流媒体视频平台”战略,全面拥抱客户需求。公司以BesTV+流媒体视频平台为核心整合IPTV、OTT、移动端、有线等全渠道资源,激活并强化流媒体内容创制能力,在深度耦合文广集团旗下以东方卫视为代表的头部制作力量的同时,围绕流媒体业务聚焦公司现有节目制作、影视剧制作、游戏业务,通过打造丰富、独特、创新的高质量产品组合,进一步发挥线上、线下资源聚合优势,并不断丰富和创新变现模式,实现企业高质量成长。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0.7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8.6亿元。

(1) 深化实施“BesTV+流媒体视频平台”战略,全面拥抱用户,整合升级平台,创新完善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以流媒体平台为核心调整优化公司业务管理体系,整合原有IPTV、OTT、移动端、影视剧制作、版权运营、游戏等线上业务。流媒体平台在各业务单元的全力支持下,实现了流量和商业目标的超额完成,践行了“内容+电商”的商业模式可行性。

核心平台产品建设方面,实现从零到壹,百视TV入选上海国际文化大都市三年行动计划重点品牌项目。全年实现月活用户1013万,闯入全网用户规模增速前十,内容电商实现全平台全年GMV4.72亿元。

小屏平台运营方面,深度耦合文广集团头部内容制作力量,打造平台核心竞争力。公司旗下东方龙与东方卫视共同成立融东方,以独播首播、联合投资以及主投主控等模式,打造《完美的夏天》《接招吧!前辈》《金曲青春》等多个面向年轻群体的头部IP,斩获亿万级流量,极大提升了流媒体业务的活跃用户规模。SMG推出“B+蜂巢计划”,通过在SMG进行内容创意征集、孵化,推动全集团制作团队向媒体融合的转型,为流媒体平台提供精品内容。同时,公司现有节目制作、影视剧制作、游戏业务向流媒体业务聚焦,定制《金色学堂》《儿歌电台》等原创跨渠道流媒体内容。电视剧《两个人的世界》作为百视TV定制、大小屏联动播出的首部电视剧作品,在百视TV全网独播,带来稳定走高的播放和用户数据,仅移动端播放量就突破7100万,日播最高破400万,每天收看用户近60万人;在东方卫视黄金档同步播出时,收视率8天位居全国63城第一。

大屏平台运营方面,在面临政策、市场、竞争、商业模式等多重变化的挑战下,坚持守正基本盘,积极进行产业链深度合作、产品打造、精细化运营的探索,寻求业务转型方向以及新的增长。重点推进全国驻地精细化管理、上海播控市场深度运营以及互联网电视创新垂类产品布局。通过精细化运营,可以关注、深挖和掌握本地用户的文娱消费需求,提供更多个性化的产品包,打造受用户欢迎的高质量内容、产品和服务,以及数据驱动的数字化精细化运营和营销,在领先的差异化技术和能力等方面累积竞争优势,获取更多的产业链话语权,创造规模化效益并找到业务突破点。另外,在整合IPTV、OTT、移动端等线上渠道的基础上,通过跨屏产品的运营有效打通渠道连接。公司与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合作,面向50+人群打造全媒体终身教育平台“金色学堂”,实现“百视TV”移动端、有线和IPTV渠道全覆盖。《接招吧前辈》《金曲青春》等多档融屏综艺实现百视TV客户端、IPTV等多渠道联动宣推。

在商业转化方面,通过设立东方播麦,视频购物业务加快探索内容电商转型,丰富创新商业模式。通过配套内容的商品体系和供应链构建,全面实现内容产品的商业价值变现;同时聚焦数据与流量的价值创新,构建媒体网络的价值体系,通过升级智慧运营场景,用内容产品重构连接力,实现品效合一。基于核心用户的“长者计划”战略,推进变革和转型。一方面在大屏端聚焦银发一族,通过“长者计划”在供应链、内容、营销、服务四个维度实现大屏用户运营效率的升级;一方面在小屏端积极参与“BesTV+流媒体视频平台”战略,通过B+商城来实现在互联网端的突破。

内容生产和版权运营方面,内容精品化的趋势给了精品内容拓展市场的机遇,高质量影视作品的生产是业务发展的基础和核心,公司在内容IP的积累、中长期项目规划和布局、项目管控和过程管理、新业务领域以及商业模式开发等方面都富有成效,并实现了盈利能力的全面提升。同时,公司持续提升原创自制能力、工作室制作能力和项目运营能力,结合主投主控项目发行策略,SMG全媒体主战略,持续打造赋能百视TV和东方卫视的原创强势制作平台,并根据流媒体平台需求提高中短视频的制作能力,围绕小屏的生产发力。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电视剧《光荣与梦想》《大浪淘沙》《经山历海》《温暖的味道》《逐梦蓝天》,纪录片《播火1920》,纪实电影《萨瓦流淌的方向》等重大题材项目的创作、播出和发行,其中《经山历海》《在一起》《播火1920》获重大奖励奖项。版权运营方面,公司依托全球的发行渠道,强化与流媒体平台进行版权分销的耦合联动,结合BesTV+流媒体视频平台内容策略形成差异化版权运营和内容引进模式,赋能百视TV快速发展。

游戏业务方面,依托与微软和索尼两大合资公司主机市场资源,积极推进新主机游戏的引入发行工作。电视游戏方面在公司整体渠道覆盖的支持下,收益及增长稳定。手游方面公司持续强化发行优势和投入。同时,公司顺应行业发展,依托渠道网络优势及多年积累的版权资源,积极探索云游戏业务的创新发展。

(2) 协同发展5G业务,参与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在大众基础业务守正发展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国网整合、5G移动业务运营准备等方面工作。公司完成了地面无线700M频率迁移,正积极推动5G和有线电视相互融合并积极开展5G技术相关工作。现已携手华为完成全球首个5G 700M执法仪测试,升级了广电5G核心网上海用户系统,开展了5G NR广播技术试验及4K+5G直播等多项应用试点。此外,公司还设立“智慧广电网络安全生态创新研究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实验室”,围绕广电网络的安全生态,为智慧广电网络安全提供技术支撑。

在政企业务方面,公司进一步拓展市场规模。充分利用国网整合所带来的资源与资质,在长途业务、5G、语音、短信、新型集成业务等方面拓展新市场、新用户,努力实现市场与行业双突破。聚焦城市数字化转型,基于上海市电子政务外网,在上海智慧城市建设及数字化转型发展战略中,强化城市治理新基座概念。同时,结合“一网统管”及城市数字化转型进程,参与上海市“一网统管”市域物联网运营中心建设运营,进入各区“一网统管”城运业务应用市场,并在深耕网元线路升级的基础上,以泛感知网发展为契机,全面参与上海智慧城市建设及城市运行各方面业务。

在付费频道运营方面,全国有线网络发展重点放在收入占比高并稳定增长的双向点播业务上。频道合作拓展了新媒体付费频道的落地。内容生产延伸到线下产业运营并进行线上线下的互相引流。完成4K点播系统建设,支撑广电网4K VOD业务。自主研发4K超分系统,实现4K频道节目生产。

(3) 在疫情常态化的背景下,持续推进产品及运营创新,加快布局流媒体战略体系下的智慧媒体产业集聚区

当前文旅市场恢复进程仍主要受疫情影响,体验式文化旅游升级助力行业高质量发展。在上半年疫情防控常态化以及下半年疫情出现反复的形势下,线下文化和旅游板块发挥了独有资源的优势,挖掘了自身的潜力,经受住了考验,抓住文旅市场的发展趋势,积极拥抱互联网,坚决推进数字化转型和建设,包括数字化营销、数字化管理和服务等。在经营管理每个细节里落实和体现数字化技术的应用。通过数字化升级扩大了业务的边界和服务能力,根据市场制定有效策略,根据用户需求和偏好的变化打造新品、创新营销、优化运营、积极拓展、探索新模式和新业务。并通过各种方案和方式用线下资源为流媒体平台赋能,很好地实践了线上线下联动。在这些举措的推动下,线下业务实现了快速的恢复和增长,运营指标在一些节庆时点创造了近几年的峰值,迎来了近期的一个爆发。达成和超过了今年的既定预算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地产业务推进的智媒城、临港影视基地等各个重点项目都已顺利达成里程碑目标。公司地产业务围绕公司主战略,为“BesTV+流媒体视频平台”战略提供线下空间载体,充分发挥线下渠道优势,成为东方明珠全产业链聚合发展的落脚点,并已形成有梯度的业务发展及项目储备。

(4) 技术和服务类业务,实现了保障功能,全力协同支持集团各项工作和项目的推进

舞美设计和搭建业务,全年很好地完成了多个国家级、市级建党百年的相关项目以及台集团的一些重大重要项目。承接了“B+蜂巢计划”首期重点项目之一的《东方风云榜·闪电咖啡馆》和《国货潮起来》等众多项目的舞美灯光设计制作任务,全力支持B+流媒体业务的推进。

信号传输和信息技术服务等,在今年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的大背景下,高质量较好地完成了集团的重大任务保障工作,满足安全播出要求,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统一。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沈 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临2022-012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于2022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11名,实际表决11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议题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基于长期战略发展和短期投资者回报,2021年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684,329,206.37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数扣减当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414,500,201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52,600,384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第二十三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故公司计算现金分红、送红股的总股本基数为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票后的数量,暨本次利润分配可享受现金红利的股数为3,361,899,81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907,712,950.59元(含税)。

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第八条的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1年度用于股份回购的金额为500,000,157.78元,根据前述分配方案,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75.67%。

2、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0股、以公积金转增0股。

3、鉴于公司存在已回购股份,公司将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数扣减当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利润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4、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二个月内实施完毕。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董事会就此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沈军女士、宋炯明先生、刘晓峰先生、王磊卿先生、钟璟女士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2021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确定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不含差旅费)为人民币614万元(大写:陆佰壹拾肆万圆整),内部控制报告审计报酬(不含差旅费)为人民币120万元(大写:壹佰贰拾万圆整)。

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2年度业务报酬。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提升资金实际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拟对暂时闲置的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在额度内资金滚动使用。

投资品种为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含1年)的较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银行理财子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银行理财、结构性存款等。

授权期限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且授权额度的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适应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保需求,2022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计划提供等值不超过25,5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担保,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0.8%。

公司计划中的担保,覆盖综合授信额度、贷款、贸易融资、保函、备用信用证、应付款等业务。

授权有效期:本次2022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自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股东大会通过授权公司董事会、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后,公司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按担保管理相关规定负责具体实施。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对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董事会就此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沈军女士、宋炯明先生、刘晓峰先生、王磊卿先生、钟璟女士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董事会就此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沈军女士、宋炯明先生、刘晓峰先生、王磊卿先生、钟璟女士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债务融资计划方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2022年度对外债务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或等值外币),债务融资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3.3%。融资方式包括: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贷款、贸易融资、保函、备用信用证等。

授权有效期:自本次2022年度债务融资计划方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高管绩效考核和年终奖分配方案》

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分配方案发放80%年终奖金,后续20%年终奖金待年报审计结束后做最终确认和调整,并授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21年高管绩效考核和年终奖金额予以最终确认。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徐辉先生、黄凯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2022年1月5日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信息报告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内部信息报告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一、三、四、五、六、八、十三、十六、十七、十九、议案二十二至议案二十五、议案三十一、议案三十三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临2022-013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于2022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3名,实际表决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议题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认真审阅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后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执行职务时无违规违法行为,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情况。

(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审核意见:

1、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21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保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基于长期战略发展和短期投资者回报,2021年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684,329,206.37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数扣减当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414,500,201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52,600,384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第二十三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故公司计算现金分红、送红股的总股本基数为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票后的数量,暨本次利润分配可享受现金红利的股数为3,361,899,81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907,712,950.59元(含税)。

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第八条的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1年度用于股份回购的金额为500,000,157.78元,根据前述分配方案,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75.67%。

2、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0股、以公积金转增0股。

3、鉴于公司存在已回购股份,公司将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数扣减当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利润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4、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二个月内实施完毕。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股东利益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